

证券代码：603683

证券简称：晶华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7-015

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,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产品。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投资，滚动使用。同时，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9）。

一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

2017年11月16日，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,000万元购买了上海农商银行永丰支行“鑫意”理财恒通N17317期人民币理财产品（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），产品代码：BN17317。该产品起始日为2017年11月20日，到期日为2017年12月25日，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.00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0）。

公司已于2017年12月25日赎回该理财产品，收回本金人民币10,000万元，并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83,561.64元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。

二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 0 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7 日